

证券代码：839659

证券简称：翱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与内蒙古瑞莱克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合同总额为600,000元，报告期内发生金额为283,018.87元（不含税），具体以双方签署合同为准；

2、2023年1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00元人民币向关联方瑞莱克斯酒店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在约定时间还款借款利率为0%，具体以双方签署合同为准；

3、2022年8月1日，公司与瑞莱克斯酒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3,000,000元。报告期内发生金额为1,363,968.5元（不含税），具体以双方签署合同为准；

4、报告期内，公司与瑞莱克斯酒店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包括在酒店产生的餐饮费和住宿费等，累计约426,642.50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规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内蒙古瑞莱克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 B 座翱华大厦二层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 B 座翱华大厦二层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住宿服务；洗浴服务；娱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食品、服装、服饰、鞋帽、箱包、酒类的销售；烟草零售；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餐饮服务。

法定代表人：吴献民

控股股东：吴献民

实际控制人：吴献民

关联关系：拟收购 50%股权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2023 年 1 月，我司与内蒙古瑞莱克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股东杭州海申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我司拟收购杭州海申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瑞莱克斯酒店 50%的股权，瑞莱克斯酒店成为我司关联方。

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内蒙古瑞莱克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协议的，价格按市场价确定。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以当前市场价格为准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本公司正常性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交易范畴。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流程操作,有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有任何影响。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